

不等不靠， 六旬老汉承包蔬菜大棚实现脱贫

□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文杰



家住定陶区马集镇白菜王庄村的王广民老人本该颐养天年,享受天伦之乐,不幸却接踵而至:唯一的儿子突发精神疾病,生活不能自理,儿媳改嫁,孙子又被查出患有星型细胞瘤,手术治疗花费了十余万元,因病致贫。2016年,在当地扶贫政策的支持下,王广民建起两座蔬菜大棚,用自己的辛勤劳动缓解了家里的巨大压力,每年还有结余,实现脱贫。

实现合作经济长足发展

定陶区努力践行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基本方略,立足当地产业优势,大力开展扶贫大棚基地建设,通过“政府整合资金、合作社选址建棚、村集体保底收益”,实现了合作经济长足发展,集体经济收入增加,贫困群众致富脱贫,探索出一条资产收益精准扶贫的新路子。

2016年初,经过充分论证,全区整合各类涉农资金6700万元,集中投向扶贫大棚基地建设,在12个镇街集中建设扶贫大棚基地12处,其中5600万元直接用于建设扶贫大棚,每个大棚补贴5万元,当年建成扶贫大棚1120个。按照集体经济“空壳村”每村分配扶贫大棚6个、“薄弱村”每村4个、“一般村”每村2个的标准,将大棚收益权分配至295个非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。选择确定了茗嘉兴、荃富、瑞麟等16个专业合作社作为扶贫大棚经营主体,实行“合作社+基地+贫困户”的管理模式,通过流转土地,集中建设扶贫大棚,成方连片发展大棚蔬菜、食用菌等高产高效农作物,使之成为贫困户永不返贫的主要依托。按照“折股量化、保底收益”方式,将筹集的5600万资金入股16个专业合作社,每年按10%的比例固定收取分红560万元,收益期15年。收益资金拨付到各受益村,打入村集体账户,优先用于无劳动能力贫困户政策保障基础上的再兜底补助,剩余收益资金用于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及其他公益事业等。

按照“一棚带一户”的原则,全区可带动1120名贫困人口务工,年总收入1300多万元,人均增收1.2万元。据统计,经过三年的运营,在“扶贫大棚”模式带动下,定陶区综合利用各类帮扶措施,让2.1万户5.8万人摘掉了“贫困户”的帽子,为全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如期脱贫奠定了良好基础。



天降横祸,家庭一度陷入绝境

“前一茬刚下去,这是才栽种的芸豆。”在定陶区马集镇白菜王庄村主干道北侧,贫困户王广民守在占地近4亩的新保温棚前,看着芸豆等作物长势喜人,他的心里也乐开了花。看着这位衣着简单朴素、说话铿锵有力、浑身充满干劲的老人,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很难将他与一位生计艰难、一度陷入绝望境地的贫困户联系起来。

王广民现年65岁,妻子67岁。几年前,天降横祸,他们唯一的儿子突发精神疾病,生活不能自理,儿媳妇撇下孙子与其子离婚,孙子又被查出患有星型细胞瘤,手术治疗花费了十余万元,后期治疗每年需要几万元的医疗费。不幸接踵而至,一度让这个摇摇欲坠的家庭陷入绝望的深渊。家庭的重担,全都压在了这位六十多岁的老汉身上。

村里看到这种情况,伸出了援助之手:2015年给王广民与其子办理了低保;2016年,王广民一家被识别为建档立卡贫困户,办理民政救助5000元,同时积极募捐,寻求社会帮助。

然而,面对后续的治疗费用,这些努力虽然起到一定的效果,但却不能让他们一家人从根本上脱贫。

承包大棚,艰难生活迎来转机

2016年,定陶区整合涉农资金5600万元,在12个镇街建设扶贫大棚基地12处。马集镇结合当地产业发展实际,将610万元整合资金注入白菜王庄永雷蔬菜种植合作社,把扶贫大棚基地建在了白菜王庄村,建设扶贫大棚122个。

“想把日子过好,光靠别人的帮助不行,自己也得努力。”具有蔬菜大棚种植管理经验的王广民鼓起勇气,主动向村委会提出了承包申请。他利用5万元财政补助大棚建设款和从亲朋好友那里借到的3万余元,在自

家的地里建了两座蔬菜大棚。随着6米宽、3米高的崭新保温大棚拔地而起,王广民的生活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。通过自己的辛勤劳动,他当年就积攒了3万多元。这些钱极大地缓解了家里的压力,让王广民看到了生活的希望。

“保温大棚的棚壁厚,温度在15—26度之间,特别适合农作物生长;大棚还隔绝了病虫害,产量比以前的老棚翻了一番。”经过王广民的精心管理和辛勤劳作,蔬菜长势良好,目前收入已达到10余万元。

扶贫大棚让家里有了更多的收入,可儿子、孙子的病才是这个家庭真正的隐患。政府针对贫困户的健康扶贫政策,解除了老人的担忧。现在,王广民老人的儿子被送到精神病院就医,病情明显好转;孙子在后期治疗中,病情也逐渐稳定下来,现已正常上学。所有的住院治疗费用,经过“一站式”服务报销了大部分,让王广民不再为了给儿孙看病而着急、为难。“国家的扶贫好政策都让我摊上了,想不脱贫都难!”王广民心怀感激地说。

定陶区扶贫办主任吴彬说:

